

附件 项目采购需求书

根据国家、省、市生态环境部门关于排污证核发的技术规范和管理要求，中山市南朗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现向社会采购《中山市南朗街道国家排污许可证核发、排污许可证后管理技术服务》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欢迎有意向并符合条件的中介机构前来响应并报名。

一、项目服务内容

1、项目名称

《中山市南朗街道国家排污许可证核发、排污许可证后管理技术服务》

2、服务内容

(1)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关于做好市生态环境局委托镇街实施依申请事项承接工作的函》等要求以及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境厅其他关于排污许可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对 2026 年南朗街道排污单位申请国家排污许可证（含首次申请、重新申请、变更申请、延续申请）的相关资料进行技术审查（包括申请资料审核、自行监测方案审核、非重大变动论证报告评审、现场核查（若有需要）），出具书面技术评审意见。

(2) 按照采购人安排，对排污单位、第三方环保服务机构进行专场指导，并按需要提供技术支持。

(3) 技术审查单位收齐推送的排污证申请相关资料起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排污许可技术审查工作。

(4) 技术审查单位做好与技术审查有关资料的整理、归集，并按规定

格式和质量要求提供审查结论和审查成果文件；技术审查意见至少经过两级以上审查方可出具。

(5) 协助采购方对辖区内的排污许可抽查项目进行技术指导。

(6) 在已生成电子版国家排污许可证后，中介机构按照印制要求，印刷装订纸质版的正副本国家排污许可证（一式两套）送达采购人。在不需要中介机构提供排污许可技术评估时，仍需中介机构协助进行排污许可证正副本印刷的情形，中介机构提供印刷装订服务和送达服务，打印费用在中选后签订的合同中约定。

(7) 根据省市对排污单位证后管理的要求，为街道提供排污许可证后管理工作的技术服务，主要包括对省市下达证后管理工作的数据整理、对领证排污单位开展证后工作（执行报告填报、台账整理、自行监测、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等）的技术咨询及指导。

(8) 协助街道开展排污单位宣贯培训，主要针对排污许可证核发和证后执行报告规范性，包括开展有关国家以及省市关于排污许可证、证后监督管理的相关政策宣贯、条例办法、技术文件的解读及指导。

(9) 协助街道开展技术能力提升指导，包括对内（即面向街道管理部门）以及对外（即面向排污单位）的专业技术指导工作。培训指导形式可采取线上（如云直播、云课堂等形式）或线下（如培训班形式）方式，初定培训场数为 2 场次。

3、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

4、服务费用

排污许可证技术审查服务费用按 2500 元/份，排污证后管理技术服务按 4000 元/年，含排污许可证打印费用。

二、中介机构资格要求和评选方式

1、中介机构资格要求

中介机构需具备以下条件，不满足其中一项的，不具备报名资质。

(1) 中介机构需为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政上独立，合法运行的独立法人（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3) 中介机构需为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登记的服务类型为工程咨询）的企业或单位（提供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网站上的中介服务机构基本信息截图）；

(4) 中介机构需具有 1 名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资格证书和 3 名环保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需提交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中介机构公章及三个月及以上的在职社保证明）；

(5) 中介机构需熟悉中山市工业企业基本情况，响应时间需快速，对此项目需配备 5 人的工作团队，并可根据采购人审核进度及需求安排驻点办公。中介机构配备的本项目负责人需同时具备环保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并熟悉排污许可审核和填报的技术人员（需提供团队技术人员的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中介机构公章及三个月及以上的在职社保证明）；

(6) 中介机构应熟悉排污许可技术规范，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为生态环境部门（审批部门）提供排污许可证技术审查服务的工作经历（需提供 2023 年至今项目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中介机构公章），能够对排污许可证申请资料提供专业性的审查意见；

(7) 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有因为排污许可证技术审查质量被国家、省厅以及市质量复核通报批评情形的；

(8) 成交中介机构不得将项目再分包给其他单位。

2、择优标准

本次项目采取方案择优方式进行选取中介机构，现将择优标准告知如下：

(1) 服务时间响应迅速(需提供中介机构办公场所房产证明或租赁合同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中介机构公章)：30 分钟内响应为响应迅速、30-60 分钟内响应为响应一般、多于 60 分钟响应为响应迟缓，占比 20%。

(2) 专业技术得分：综合服务团队持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资格证书人数以及具备环保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人数进行打分，占比 20%。

(3) 价格得分：以中介机构提交的服务费报价单为依据进行打分，占比 30%。

(4) 服务数量得分：以中介机构为生态环境部门(审批部门)提供排污许可证技术审查服务以及排污许可证质量审核服务业绩数量(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有效合同数)，占比 20%。

(5) 方案可行性得分：工作实施方案详细、可行，有针对性，人员安排、工作部署符合招标人工作要求，根据招标文件的需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占比 10%。

(6) 对满足“1、中介机构资格要求”及服务时间响应同等条件下的中介机构，以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优先考虑。若满足上述条件，以采购方综合考虑各方面条件后确定中选人。

3、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存在以下行为的，记入不良信用记录，取消本次和日后该类型服务项目的入选资格。

(1) 中选机构擅自放弃中选结果。

(2) 超出公告需求范围，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主单位增加服务费用的。

(3) 中选机构中选后未在3个工作日内按照要求安排专责人员，携带相关材料与业主单位接洽的。

(4) 中选机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由于中选单位原因，导致工期滞后，未能按公告时间要求开展和完成工作的。

三、服务费用支付方式

根据成交后签订的合同约定。

四、争议的解决

若执行服务的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当事人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依法向中山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特此公告。

中山市南朗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

